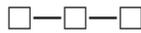


附件6

正高或副高



(使用A4纸打印后,复印放大为A3纸)

贵州省2018年申报评审卫生专业技术高级职务任职资格审查表

工作单位		单位所属		医院等级		申报专业		代码		专业名称		申报 任职资格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年 月 日		年龄		周岁	
学历情况		初始(医学)学历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学制		学位	
		最高(医学)学历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学制		学位	
专业技术 工作情况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现有专业技术资格		审批机关(考试或评审)		取得资格时间		聘任时间	
		职业资格 注册情况		职业资格类别(医师类填写) 临床、口腔、公共卫生、中医("√")		医师执业注册专业		护士执业资格(药师类) 注册/未注册("√")		执业机构名称			
年度考核 结果		根据学历对应 期用年限填写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继续教育 学分		总分		其中I类		2013年下半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到县或基层卫生 机构工作情况		连续服务(天)		分段服务(次,天)		累计服务(天)		不需具备(√)					
每年平均从事本 专业工作时间 (周)		教学及带教		授课次数		带教(培养)人数		指导(培养)研究生数		主持或参与门诊病例及病房查房讨论次数		担任中高级职称期间 担任副高级职称期间	
病历 技术报告		提供的“病历”(任现职期间不同年度主治(持)的原始住院病历复印件5份)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字数		份数	
业绩 成果		按照黔人社厅通(2016)398号业绩成果要求,申报人如实填写:		符合条款		对应完成工作量		工作指标		年均工作量			
		成果1		第 条 款 ()									
		成果2		第 条 款 ()									
		成果3		第 条 款 ()		1.							
		成果4		第 条 款 ()		2.							
		成果5		第 条 款 ()		3.							
		成果6		第 条 款 ()		4.							
		成果7		第 条 款 ()									
学术 成果		科研项目		项 目 名 称		项目下达单位及批准文号		排名		获奖情况			
		论 文		题 目		刊物名称 (年、月、期、卷)		角 色 (第几作者)		核心期刊版 /SCI因子			
		代表论文		1.									
				2.									
				3.									
				4.									
				5.									
				6.									
				7.									
				8.									
学术 成果		学术会议 交流 报告 材料		会议名称		交流(报告)内容		角色		获奖情况		参会文件	
				1.									
				2.									
		专著 或 教材		书 名		出版社(出版年、月)		角色		个人完成字数			
				1.									
				2.									
		科技改 新产品开 发等专项 报告		项目名称		创新成果推广情况							
				1.									
				2.									
		乡镇人 申报副高 对当地常 见病多发 病的预防 诊治专题 报告		题 目		角 色		字 数		效 果			
				1.									
				2.									
				3.									
				4.									
				5.									
资格 申报 条件		成果 描述		在具备上述正常申报条件基础上,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符合条款		第 条 款 ()					
				1.				第 条 款 ()					
				2.				第 条 款 ()					
				3.				第 条 款 ()					
				4.				第 条 款 ()					
								第 条 款 ()					
工作 单位 推荐 意见		单位 性质		单位 所属		申报 方式		正常		破格		转评	
								转岗		放宽条件		基层 认定	
								县 级		乡 镇		县 卫 生 生 计 生 部 门 审 查 意 见	
												县 人 社 部 门 审 查 意 见	
												市 人 社 局 审 查 意 见	
												政 策 性 审 查 意 见	
												市 人 社 局 审 查 意 见	
												政 策 性 审 查 意 见	
												市 人 社 局 审 查 意 见	
												政 策 性 审 查 意 见	
市、 州 卫 生 计 生 委 成		~主 管 行 局 ~ 意 见		市、 州 人 社 局 审 查 意 见		政 策 性 审 查 意 见						市、 州 人 社 局 审 查 意 见	

备注:1.此表由各申报单位按相同规格尺寸自制或复制。(使用A4纸打印后,复印放大为A3纸)
 2.本表由申报人填写并交推荐单位复核,逐级审核盖章。申报专业及代码按本文附件1填写,如呼吸内科、神经外科;申报任职资格填写: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等;外语、计算机考试成绩以“√”表示;继续教育教育学分应与验证过的《贵州省继续医学教育学分统计表》所记学分吻合。到县或乡镇卫生机构工作情况应填写申报评审副主任医师资格前,到农村累计服务一年的时间,但再申报晋升上一级职务时,不应重复使用;如不须具备下乡条件,在“不需具备”栏打“√”。
 3.教学及带教:临床医学、护理学类别中的医师、护师担任中级职务期间主持或参与门诊病例及病房查房讨论每周至少1次。
 4.年均完成工作量按《贵州省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申报高级职务任职资格年均完成工作量要求列表(试行)》相应专业要求填写;
 5.学术成果一论文栏,角色是指“填写独著或第一作者”,核心期刊请注明“核心期刊版本”,SCI论文填写“SCI及影响因素”。
 6.“工作单位推荐意见”栏必须写明推荐对象符合当年评审文件;“单位性质”系指事业、企业、民营;单位所属根据单位隶属关系填写;省级三甲、省级其他、市州级、县级、乡镇、民营。“申报方式”栏在对应栏目内以“√”表示。